政 府 工 作 报 告

——2015年3月10日在罗山县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上

罗山县人民政府县长 汪明君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14年工作回顾

过去的一年，面对错综复杂的环境和艰巨繁重的任务，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县上下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持续求进，务实发展，积极作为，统筹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强支撑、惠民生各项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县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保持了良好态势。初步核算，全县生产总值149.3亿元，增长8.9%，其中一、二、三产业分别增长4.4%、10.9%和9.2%；固定资产投资166.4亿元，增长17.9%；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5亿元，增长20.6%，增幅居全市九县区第1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55亿元，增长13.2%；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180.2亿元、各项贷款余额69.6亿元，分别增长16.4%和21.3%；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0468元、农民人均纯收入8767元,分别增长9.7%和11.2%。

（一）工业经济平稳增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增加值32.6亿元，增长14.4%，增幅居全市第3位；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15家，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达114家。产业集聚区规模进一步扩大。县产业集聚区入驻企业78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98亿元、利税9亿元，分别增长29%和28%；完成固定资产投资67亿元，增长32%；建成区5.8平方公里，从业人员1.9万人；新引进项目12个，签约金额59亿元。石材专业园区发展势头良好。全年基础设施完成投资1800万元，建成园区主干道和两条可直达加工区的10千伏供电双回线路。新引进企业5家，现有采矿企业7家，投产石材加工企业9家，在建企业9家，实现产值4亿多元。

（二）项目工作更有成效。全年签约招商项目24个，投资总额 83.4亿元；引进境外资金3910万美元，位居全市第2位；实际到位省外资金14.3亿元，增长17%，增幅居全市第2位。积极参与“光彩事业信阳行”活动，21个签约项目已有18个开工建设，完成投资40.7亿元。全年169个重点项目完成投资74.8亿元，与2013年相比增长46%，1个涉省、5个涉市重点项目均超额完成年度投资计划，国道312线、省道219线和京港澳高速罗山段改造工程、农村饮水安全工程、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工程等一批基础设施和民生项目得以有效实施。

（三）现代农业巩固增效。一是粮食生产再获丰收。粮食种植面积151.8万亩，总产14.75亿斤，实现“十一连增”，再次荣获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县称号。二是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持续加强。投入资金3.9亿元，新建、改造水利工程4500处，除险加固病险水库42座，治理水土流失34.4平方公里，整修渠道403公里，新增旱涝保收田、有效灌溉面积和改善灌溉面积等共计19.4万亩。继续实施坑塘改造“以奖代补”政策，新建、改造坑塘3500余口，兑现奖补资金1622.9万元。全县小型农田水利工程管护体制改革任务基本完成，小农水工程普遍明晰了产权、落实了管护主体，签订管护、承包合同11306份。全市农村饮水安全暨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现场会在罗山召开，我县在会上作了经验介绍，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综合考评成绩位居全市第一。建成高标准粮田7.7万亩，被表彰为全国高标准粮田示范县。完成13个扶贫开发整村推进工程和31户搬迁扶贫工程。建成农村公路110公里、桥梁500延米。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69%。三是农业产业化发展迅速。坚持走特色农业、高附加值农业的发展路子，积极推进现代农业产业园、滨湖万亩现代园林、延生农业科技示范园和博纳农林生态观光园等现代农业项目建设，其中规划面积10万亩的现代农业产业园已入驻企业8家，完成投资近2亿元。农业产业集群建设成效明显，全年完成造林4.4万亩，林业总产值11.3亿元，增长11.7%；茶园面积发展到25.2万亩，茶叶总产424.9万公斤，产值7.9亿元，增长12.9%，被评为全国重点产茶县；建成千亩以上蔬菜连片种植基地8个，蔬菜种植面积10.7万亩，总产值突破10亿元，增长12.5%；畜牧业总产值14.6亿元，增长4.5%，畜禽标准化养殖场达115家，被评为全省生猪调出大县；水产品总产2.9万吨，产值3.1亿元，增长10%。新增省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1家、市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5家、市级以上重点农业产业化集群4个。四是农业适度规模经营稳步推进。不断深化农村改革发展综合试验区建设，充分发挥全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规范化管理和服务试点县优势，积极引导农村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大力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全县土地流转总面积151.4万亩，发展工商注册家庭农场500个、农民专业合作社506家。

（四）城乡建设统筹推进。一是城乡规划水平进一步提升。《罗山县城乡总体规划》（2013-2030）已通过评审，特色商业区空间发展规划及控制性详规已获省住建厅批复，完成6个乡镇总体规划局部调整及5个美丽乡村建设试点村规划工作。二是城乡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全年实施城建项目66个，完成投资28.1亿元，县城建成区框架面积达20.3平方公里，居住人口18万人。江淮北路建成通车，香江花园、民政中路和小东关区域改造等项目取得较大进展，完成10条背街小巷改造任务。体育中心完成投资1000万元，运动场看台、400米标准跑道及篮球场、羽毛球场、门球场等9个小球场已建成投入使用，其设计标准、建设规模、功能配套处于全市一流水平。阳光幼儿园、中医院迁建等项目全面启动。新区污水管网已完成投资2500万元、建成7.1公里。城区河流清洁行动正式启动，县城小潢河、北干渠、杜堰河、梅湾泄洪渠4条内河综合整治及河岸美化亮化工程正着力推进，杜堰河湿地保护进一步加强。县城居民饮用水取水口前移至石山口水库工程正式启动，目前已完成前期规划设计。灵山、楠杆、周党等中心城镇基础设施条件进一步改善，吸纳农村富余劳动力的载体作用日益明显。县财政投入专项资金1482万元、撬动社会投资3000余万元用于美丽乡村建设，60个美丽乡村试点建设扎实推进。三是城乡建设管理进一步加强。大力推进城镇精细化管理，城区环境整治和市政基础设施养护得到加强，“三违”整治取得阶段性成效，城镇管理水平全面提升。城关镇、龙山乡改设街道办事处工作扎实推进，已报省政府审批。宜居小镇、小区、村庄创建工作稳步实施，灵山镇成功创建为国家级重点镇。全省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工作现场观摩会在我县召开，县民政局被表彰为全省界线管理工作先进集体。

（五）第三产业壮大提升。旅游经济加速发展。罗山县旅游产业发展规划已通过评审，灵山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修编已完成。围绕创建国家5A级景区，实施灵山景区精细化打造和改造提升工程。投入4000余万元，加快推进灵山旅游综合服务小镇和何家冲红色旅游续建、美丽乡村试点、民居改造等项目建设，以佛教文化游、红色故里游、生态山水游和休闲观光农业等新型旅游业态为载体的旅游发展格局初步形成。新增农家饭庄60余家、农家乐项目10个，带动农民增收2700多万元。全年接待游客228万人次，增长11%；旅游综合收入9.4亿元，增长16%。服务业日益繁荣。现代物流、金融服务、信息服务、健康养老等现代服务业持续健康发展。市场建设步伐进一步加快，南城大市场、淮南市场南广场改建和赵园农贸市场拆迁重建工作顺利完成，计划投资20亿元的豫南商贸物流城建设正式启动，规划面积2.07平方公里的特色商业区基础设施不断完善。

（六）民生保障更加有力。全县民生支出19.5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达76%。社会救助和养老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完善，发放医疗救助资金981.2万元，188名孤儿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救助流浪乞讨人员102人次；新建农村敬老院4所、农村幸福院131所，新引进的颐乐苑养老服务中心和兴福养老服务中心两家大型社会化养老服务机构启动建设，被评为全国农村五保供养工作先进县、全市养老服务社会化示范县，全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现场观摩会、全市社会救助工作会议在我县召开。完成三级就业服务平台建设，实现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3780人、就业困难对象再就业1120人、城镇新增就业9892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以内，“零就业家庭”实现动态清零。建成保障性住房748套，发放廉租房补贴361.1万元，3000套农村危房改造任务全面完成。卫生和计生服务水平持续提升，新农合参合率居全市第1位；启动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基本药物制度实现县乡村全覆盖，为患者减少药品费用开支2800余万元；低生育水平保持适度稳定，被表彰为全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先进县。教育改革发展深入推进，被评为全国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受到省政府通报表彰，并在全省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现场经验交流和工作推进会上作了典型发言，全市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现场经验交流和工作推进会在我县召开；荣获全市高考综合评价一等奖；顺利通过创建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省级评估，县中等职业学校再次荣获全国职业教育先进单位称号。生态建设进一步加强，被列为国家主体功能区建设试点示范县、省级重点生态功能区，城关镇、铁铺镇成为国家级生态乡镇，成功创建省级生态乡镇两个、省级生态村两个，我县在全市创建全国绿化模范城市暨林业生态市建设提升工作中荣获一等奖，并在此项工作推进会上作了经验介绍；持续加大河道采砂专项整治力度，合理设置采砂点30个，河道采砂秩序日益规范。信访稳定、安全生产等工作继续保持良好态势，被表彰为全省信访工作责任制考核先进县、全省安全生产先进县和全市安全生产工作优秀县。平安罗山建设扎实推进，全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基层基础建设现场会在我县召开。圆满完成第八届村级组织换届选举工作。

（七）政府自身建设不断加强。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工作监督，主动接受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监督，办理人大代表建议125件、政协提案142件，办复率100%。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认真解决“四风”问题，自觉践行“三严三实”，扎实推进“两转两提”，突出治理庸懒散软，工作作风不断改进，行政效能有新的提升。大力推进依法行政，深入开展“六五”法制宣传和法制环境建设，进一步规范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征收等执法行为和行政复议工作，民主法制工作进一步加强。不断强化行政监察和审计监督，加大从源头预防和治理腐败力度，廉政建设取得新的成效。

一年来，我们不断加强国防教育、国防后备力量及人民防空建设，深入开展双拥工作，驻罗武警、消防部队和民兵预备役人员在支持罗山建设发展、维护社会稳定方面作出了重要贡献。工会、共青团、妇联和科协、文联、工商联等人民团体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民族、宗教、侨务、对台工作全面加强，机关事务、粮食、统计、物价、工商、质监、气象、史志、档案等方面工作都取得了新的成绩。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在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困难挑战较多的情况下，取得这些成绩确实不易。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市委、市政府和县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和社会各界监督支持的结果，更是全县人民团结拼搏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全县广大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干部职工，向驻罗武警官兵、公安干警及社会各界人士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各位代表！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中仍然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矛盾和问题：一是持续快速增长难度仍然较大。新常态下经济运行中的不确定、不稳定因素依然较多，我县生态、资源、区位等优势尚未得到很好发挥，一些重要领域的体制机制障碍和瓶颈制约因素尚需破解。二是结构性矛盾仍较突出。三次产业结构还不够协调，农业基础薄弱，工业化、城镇化水平不高，城乡发展还不平衡，工业支撑和三产带动能力不强。三是改善民生的任务依然艰巨。财政保障支撑能力不强，公共服务水平相对不高，民生改善和社会事业发展与广大群众的期盼还有一定差距。四是政府职能转变还不到位。政府办事效能、服务水平仍需提高，自身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对此，我们一定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认真加以解决，决不辜负人民期望！

二、2015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和目标任务

今年是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之年，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开局之年，也是全面完成“十二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做好今年的政府工作，意义重大。当前，我县与全国、全省、全市一样进入经济发展新常态，增速换挡、结构调整、动力转换压力增大，但仍处于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总体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我们完全有信心、有条件、有能力实现持续健康发展。只要我们主动认识新常态、适应新常态、引领新常态，抢抓机遇、顺势而为，发挥优势、乘势而上，就一定能够牢牢把握发展主动权。

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河南省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现代化建设战略纲要》，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以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着力调整经济结构，着力深化改革开放，着力强化创新驱动，着力夯实基础支撑，着力加强民生保障，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今年的主要目标是：在优化结构、提高质量、改善环境的基础上，生产总值增长8.5%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12.5%，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4%左右，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9%左右；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民人均纯收入与经济增长同步；城镇新增就业9000人；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3%以内；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6.5‰以内；节能减排完成市下达任务。

为实现上述目标，今年重点抓好七个方面的工作：

(一)建好集聚载体，推进“工业强县”。坚持把产业集聚区和石材专业园区作为工业发展的第一平台，狠抓主导产业培育、项目落地和企业服务，不断增强园区的承载力、发展力和竞争力，持续提升工业经济发展质量和水平。一是抓主导产业，提升集聚水平。紧紧围绕电子信息和农副产品加工两大主导产业，加大招商工作力度，培育壮大产业集群，着力扩大规模，提升发展水平，力争产业集聚区晋位升级。在电子信息产业上，加快推进明锐电子、立德高电子、正钦机械电子、金利源电子二期等项目，努力把我县打造成省级电子元器件集散中心；在农副产品加工业上，着力培育一批行业龙头企业、优势企业，重点实施天山粮贸年产30000吨蛋白饲料和4000吨米糠油、申林茶业年产300吨山茶油、灵山茶业年加工300吨红茶等项目。产业集聚区实施重点项目28个，完成固定资产投资75亿元，企业主营业务收入突破100亿元，其中主导产业营业收入达45亿元以上；利税突破10亿元；新增从业人员3000人、建成区0.5平方公里。二是抓落地服务，促进项目落实。在产业集聚区建设上，对已签约的项目强化跟踪，积极对接，促进落地建设；对入驻的项目落实职能部门派驻服务制度；对已收储的土地尽快完善手续，完成地面清表，同时再收储土地300亩，为项目落地提供用地保障；筹建产业集聚区招商服务中心，启动站前广场商业区建设，积极争取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项目。在石材专业园区发展上，积极谋划收储二期企业用地，为后续企业入驻提供落地条件；加快企业厂房建设，争取10家以上企业建成投产，实现产值10亿元、利税1000万元；实施园区至开武路连接线建设，规划商业物流中心和石材交易市场并启动建设；加强区内环境监测监管，确保园区及周边空气、水不受污染。三是抓企业服务，提升传统产业。鼓励传统企业加大技改力度，扩产提速、做大做强，重点实施博润纺织10万锭精梳纱、豫南王鞋业日产3000双联帮注塑硫化鞋、中原聚合物3万吨聚丙烯酰胺和造纸助剂、长江化工300吨植物香精、新时代陶瓷年产3000万平方米高档内墙砖等项目，支持豫凤水泥、大别山车辆、双福面粉等企业创新品牌、做大规模。以服务博润纺织等4家市规模效益“50强”和鑫盛电子等3家市高成长性“50高”企业为重点，加强企业运行监测，帮助企业解决用工、融资等问题，促进规模以上企业平稳运行。同时，继续抓好“四上企业”入库工作，准确、客观反映全县工业经济发展情况。

（二）统筹城乡建设，提升城镇品位。坚持以新型城镇化为引领，以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为重点，着力提高城镇化质量和水平。一是完善县城建设。严格按规划实施县城建设，拉大县城框架，促进人口集聚，实现品位提升。在老城区改造建设上，坚持政府主导、市场运作、有序推进，以天元南路改造升级为重点，带动民政中路等11个区域加快改造建设步伐。在新区建设上，注重完善配套功能，在加快宝城公馆、灵秀花园、九龙城等商住项目开发建设的同时，加强路网、给排水管网等基础设施和教育、文化、卫生、生活服务等公共设施配套，加快推进阳光幼儿园和盛世新村农贸市场建设，开工建设北纬二路。有序推进城区内河治理，加大县城小潢河、北干渠、杜堰河、梅湾泄洪渠4条内河环境整治及杜堰河湿地保护力度，促进县城人居环境持续改善。二是建好美丽乡村。着力发展灵山、楠杆、周党等中心城镇，不断完善配套功能，充分发挥其吸纳农村富余劳动力的载体作用。加大财政投入，引入社会资金，强化农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着力抓好美丽乡村和新型农村社区建设。注重规划引导、因地制宜，打造若干个人员集中、有产业支撑、功能完备的农民集中居住区。三是强化精细管理。加快推进城关镇、龙山乡改设街道办事处工作，组建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深入开展县城交通秩序、经营秩序和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推进城镇精细化管理，持续提升城市建设管理水平。创新城市管理，合理规划、设置县城规划区内农民建房安置点，引导规划区内农民到安置点建房，加大县城规划区内“三违”问题和农村小产权房问题专项整治力度，全面规范城乡建设行为。

（三）立足增产增效，做强现代农业。始终把“三农”工作作为重中之重，以农业稳定增产、农民持续增收为核心，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大力发展现代农业。一是加快构建农村新型经营主体。积极稳妥推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试点工作，鼓励发展、大力扶持家庭农场、专业大户、农民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坚持依法、自愿、有偿的原则，加大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力度，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新增农民专业合作社25家以上，力争扶持培育省级农民专业合作社1—2家、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5—8家。二是培育壮大优势产业集群。以发展休闲观光、高效现代农业为方向，加大招商引资和土地流转力度，加快推进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再引进企业10家左右、完成投资5亿元、流转土地1万亩。围绕稻麦、蔬菜、茶叶、油料、畜禽、水产、花卉苗木等优势产业，大力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延伸产业链条，将农业产品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实现农产品多层次、多环节的转化增值，争取成功申报省级龙头产业化集群1个以上、市级龙头企业3家以上，加快培育并积极申报一批农产品名优品牌。不断完善农技服务体系，大力示范推广高产、高效、实用农业技术，引导农民调整优化种植结构，让农业经营有效益，让农业成为“有奔头”的产业。三是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大力开展全县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暨“兴罗杯”竞赛活动，持续加大坑塘改造力度，全面完成三年内对全县5000方以上“碟子塘”基本改造一遍目标。深化小型农田水利设施管护体制改革成果，确保小农水设施建得好、管得住，切实做到旱能浇、涝能排。巩固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高质量完成高标准粮田建设任务，粮食种植面积稳定在140万亩左右，总产14亿斤以上，巩固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县地位。

（四）强化项目支撑，蓄积发展后劲。坚持把项目建设作为推动经济增长的根本性举措，全力以赴抓项目、扩投资、增后劲。一是强化项目争取。紧紧抓住各级编制“十三五”规划的重要机遇，认真研究国家中长期调控政策以及产业、投资、技术等方面政策，密切跟踪2015年国债和中央、省预算内及专项资金的安排重点，高起点谋划一批符合国家投资重点和产业发展方向，符合罗山实际的重大产业项目和重大基础设施项目，使更多项目进入全国、全省和全市重大项目发展规划，力争在争资金、争项目、争政策方面分到更大“蛋糕”。二是提升招商实效。深化“四一”招商行动，大力开展精准招商、以商招商、中介招商和专题招商，强化集群招商、驻地招商和节会招商，立足主导产业和资源优势，着力加强与大企业、大集团的战略合作，力争引进一批科技含量高、解决就业多、资源占用少、环境污染轻、产业拉动强、社会贡献大的标志性企业。强化招商职责，增设驻外招商办事处，充实加强专业招商队伍，严格落实《罗山县驻外招商办事处管理办法》，明确目标，落实奖惩。全年完成利用省外资金14亿元，实际利用境外资金4000万美元；引进3亿元以上项目1个，亿元以上项目3个，5000万元以上项目10个。三是推进项目建设。今年我县确定重点项目132个，总投资217.3亿元，年度计划投资94亿元。围绕全年重点项目建设任务，继续实施一个重点项目、一名县级领导、一套班子服务、一个部门负责、一套实施方案的重点项目推进工作机制，逐项目列出时序节点进度目标，实行动态管理、定期通报、跟踪督办。同时，强化工作例会、现场办公、领导督查等措施，着力解决好项目立项、环评、土地、资金、用工等制约难题，为重点项目落地建设提供高效便捷服务。

（五）突出旅游商贸，壮大服务产业。始终坚持把现代服务业作为新的经济增长点来培育，充分发挥旅游业和商贸服务业龙头带动作用，促进第三产业发展提速、比重提高、水平提升。进一步提升旅游品位。启动灵山、何家冲、彭新镇前锋景区修建性详细规划和龙池景区总体规划、修建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紧紧围绕灵山景区创建国家5A级景区目标，加快实施灵山禅修文化产业园、灵山旅游综合服务小镇和新游客服务中心、大型生态停车场、旅游星级公厕等项目，进一步加强景区交通、经营秩序管理，全面优化景区环境。着力打造以灵山滨湖万亩现代园林、灵山景区、董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何家冲景区为主要节点的南部旅游环线，加大龙池、莲塘和彭新镇前锋景区开发建设力度，全面完成何家冲传统村落保护和红色纪念园项目建设。在打造南部旅游环线的同时，充分发挥县城与信阳市中心城区组团发展优势，在中部和北部着力建好现代农业产业园和周党延生、青山博纳、楠杆天泰等农业示范园，大力发展休闲观光农业，不断提升全县旅游业品位和内涵，力争全年接待游客252万人次以上，实现旅游综合收入10.6亿元以上。加快发展商贸服务业。以特色商业区和豫南商贸物流城为载体，完善管理运营机制，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促进服务业集聚、集约、集群发展，提升我县商贸物流业品位，打造商贸服务业升级版。大力开拓农村市场，积极开展农超对接、农社对接，促进农村商品流通网络建设。

（六）深化改革创新，释放发展活力。按照中央和省、市统一部署，加快实施一批有条件、有权限的改革，加快构建有利于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努力在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实质进展和最大综合效益，最大限度释放改革红利。一是深化行政体制改革。把简政放权、提高效能、优化服务与政府机构改革有机结合起来，在完成县政府机构改革的基础上，在新组建部门开展大科室制改革试点，最大限度解决部门职责交叉和分散问题。扎实推进政府职能转变，进一步规范行政审批管理，衔接落实好中央和省、市取消、下放的审批事项，建立行政审批和行政服务网络化、信息化平台，建成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努力为市场主体提供更加高效的服务。加快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改进公共服务提供机制和供给方式。按上级统一部署推进公务用车制度改革。二是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按照“非禁即入”原则，消除各种障碍和壁垒，认真落实促进非公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大力支持非公经济、混合型经济发展，切实为包括民营经济在内的各类市场主体创造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市场环境，营造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的体制环境。三是深入推进财税金融改革。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实行全口径预算管理，推进政府和部门预决算公开，加快推进“营改增”等项改革，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加强政府性债务和财政资金管理。加快金融改革创新，着力发展互联网金融和电子商务，完善金融机构对经济社会发展贡献度考评激励机制，支持政府投融资公司探索多元化融资模式，推动建立小微企业融资风险补偿机制，加强金融生态环境建设，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四是统筹推进其它领域改革。按照全市农村改革试点试验工作统一部署，在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改进农业补贴办法试点试验、涉农建设资金整合试验、扶贫开发综合改革试点等方面加强探索，力争有所作为。推进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完善全民医保体系，健全重特大疾病保障制度。同时，继续深化社会事业、生态环保、行政执法等方面改革，稳妥推进基本民生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抓好我县第一批9个方面、36条重点改革事项的全面落实。在改革推进实施中，要积极做好与上级改革措施的衔接工作，确保各项改革上下贯通、左右衔接、有条不紊。

（七）持续改善民生，力促和谐稳定。切实把保障和改善民生放在重要位置，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多做雪中送炭的事，集中财力办一些群众急需又看得见摸得着的事情，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一是完善社会保障。继续推进社会保障“一卡通”发卡工作，加大各类保险基金征缴力度，不断扩大城乡低保覆盖范围，稳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建立完善覆盖城乡的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体系，做好高校毕业生、农村转移劳动力、下岗失业人员、退伍军人的就业工作，加大困难就业群体帮扶力度，切实提高就业质量。全面落实农村五保集中供养政策，进一步提高集中供养率，大力发展居家养老、社区养老、机构养老、医养结合等社会养老事业，加快推进颐乐苑和兴福两家大型社会化养老服务机构建设，以满足不同层次、不同类型、不同群体的养老需求。全面完成年度保障性住房建设和农村危房改造任务。二是繁荣社会事业。合理优化配置教育资源，加快农村薄弱学校改造步伐，推进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教育、职业教育多样化发展，促进教育公平，全面提高教育质量。严格落实药品零差价制度，提高新农合保障水平，加快推进县中医院迁建工程，实施妇幼保健院、精神病院提升改造，加强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医疗中心建设，不断提升医疗机构管理服务水平。积极发展文化事业，健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大力开展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不断提高县体育中心运营管理和服务水平，充分发挥其在全民体育健身中的重要作用，启用县文化中心并实现对社会开放。继续抓好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建设，做好“三网融合”工作。积极抓好人口计生工作，持续稳定低生育水平。三是加强生态建设。以列入国家主体功能区建设试点示范县、省级重点生态功能区为契机，加强省级生态县创建工作，完成两个省级生态乡镇、两个省级生态村创建任务。坚持源头严防、过程严管、后果严惩，深入实施蓝天、碧水、乡村清洁工程和城区河流清洁行动计划，积极参与全市创建全国绿化模范城市暨林业生态市建设提升工程，加快林业生态县建设，完成造林3.8万亩、森林抚育改造4.5万亩，朝着天蓝、水净、地绿目标不断前进，努力让美丽与发展同行。切实落实最严格水资源保护制度；继续保持河道采砂综合整治高压态势，健全部门协作常态化管理机制，确保河道采砂依法、科学、有序进行。进一步加强环境监管，强化突发环境污染事故防范工作。四是维护安全稳定。用法治思维和方式化解社会矛盾，尤其是解决好土地征用、房屋拆迁、环境污染治理过程中引发的矛盾。继续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切实做好信访稳定工作，完善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扎实推进“一村一警”长效机制建设，有效防范、化解、管控影响社会安定的问题。进一步强化食品药品安全和安全生产监管，严格责任追究制度，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

加强新形势下国防教育，积极支持驻罗武警、消防部队建设，抓好民兵预备役建设和人民防空工作；深入开展双拥共建活动，认真落实退役士兵安置、就业创业培训等各项政策，巩固和发展军政军民团结。全面落实民族、宗教政策，切实做好对台、侨务工作，大力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工商联、文联和科协等人民团体发挥桥梁纽带作用。继续抓好机关事务、农机、粮食、编制、工商、质监、税务、物价、档案、气象、史志等工作。

各位代表！围绕民生所需、群众所盼，今年继续抓好十项民生工程，分别是：1、实施县城居民饮用水取水口前移至石山口水库工程，保障县城居民饮水安全；2、完成农村公路改扩建50公里、危桥改造150延米，进一步改善农村居民出行条件；3、实施农村电网改造项目47个，逐步解决农村用电紧张问题；4、改造老城区背街巷道10条，建设新区公厕5所，进一步完善县城公共配套设施；5、实施31所农村中小学校舍改造工程，继续改善农村办学条件；6、继续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再解决4.5万农村居民饮水不安全问题；7、完成县光荣院和儿童福利院改扩建工程，进一步完善社会福利设施；8、继续落实坑塘改造财政奖补政策，改造5000方以上“碟子塘”1500口；9、完成9个贫困村的扶贫开发整村推进工程，再解决1.4万农村贫困人口的脱贫问题；10、加快城区农贸市场改造建设步伐，完成淮南大市场改造和龙池大道农贸市场建设。

三、着力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各位代表！面对新形势、适应新常态、实现新目标，需要我们更加重视政府自身建设，努力开创政府工作新局面。

（一）依法行政。严明政治纪律，严守政治规矩。自觉接受县人大的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县政协的民主监督，广泛接受社会监督，进一步提高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政协提案的办理实效。牢固树立法治理念，坚定法治信仰，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权力、履行职能、承担责任，切实维护公平正义，全面提升政府工作法治化水平。推行政府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制度，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让政府的权力更加规范，让行使权力的责任更加明确，让权力的运行更加公开透明。健全公众参与、专家咨询、法律顾问、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相结合的决策机制，严格履行决策程序，确保决策的民主性、合法性和科学性。

（二）高效施政。严格落实“三严三实”，深入推进“两转两提”，落实首问责任制、服务承诺制、限时办结制、一次性告知制，进一步提升服务效能，促进政府工作高效运转。强化责任担当，坚持“政府工作项目化、项目工作具体化”，对看准的事情、部署的工作发扬“钉钉子”精神，强化“一线工作法”，全力以赴抓好落实，确保招商引资、项目建设、产业集聚区、十项民生工程等各项重点工作有部署、有督促、有检查、有奖惩，实现监督与落实并行、问责与问效同步。狠抓建章立制，严格按政府工作规则办事、按制度办事、按程序办事，保证政令畅通、令行禁止，切实增强政府执行力。

（三）廉洁从政。坚持把廉政勤政作为为政之要，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和“一岗双责”，持续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增强廉洁自律意识，筑牢拒腐思想防线。强化制度建设，坚持用制度管人、用制度管钱、用制度管事，不断加强对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行政监察和审计监督。全面落实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整改台账和省委第四巡视组反馈意见及整改任务，持续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坚决抵制“四风”，进一步压缩“三公”经费，勤俭办一切事情，真正将公共财政用到发展最需要、群众最受益的地方，使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人民群众！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面临新的机遇，新的一年充满新的希望。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起来，肩负起全县人民的重托，凝聚起全县人民的智慧力量，持续求进，务实发展，积极作为，确保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为开创罗山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新局面、谱写人民幸福生活新篇章而努力奋斗！

县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秘书处 2015年3月6日